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长盛盛逸 9 个月持

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 根据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与腾安基金销售 (深圳) 有限

公司 (以下简称腾安基金) 签署的销售协议, 自 2023 年 4 月 7 日起, 在腾安基金将代理

长盛盛逸 9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为 A 类: 01

7137; C类: 017138) 的销售业务。

二、 投资者可通过腾安基金及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

1、 腾安基金销售 (深圳) 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017(拨通后转 1 再转 6)

公司网址: http://www.tenganxinxi.com

2、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2666

公司网址: www.cs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有风险,投资须谨慎。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等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

具, 且不同类型的基金风险收益情况不同, 投资人既可能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 也

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

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

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

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7日